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 2017 至 2021 年各年年度报告更新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4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 更正暨追溯调整的议案》。根据厦门证监局对公司的现场检查情况和公司对内部 管理涉及业务的相关事项进行的内部核查,发现往期披露的财务报告存在会计差 错,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财 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,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本次调 整后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。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,是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、2018 年年度报告、2019 年 年度报告、2020年年度报告、2021年年度报告等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,并对相 关会计期间的财务数据进行调整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容 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《关于弘 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的专项说明》(容诚专字 [2023]361Z0442 号)。上述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巨潮资 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)上披露的有关公告。

由于本次差错更正涉及多个会计年度的年度报告,同时公司又处在编制 2022 年年度报告期间,导致公司无法在短时间内完成相应的年度报告更新工作。 公司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完成后,就第一时间组织相关部门及容诚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针对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、2018年年度报告、2019年年 度报告、2020年年度报告、2021年年度报告开展更新工作。现已完成有关报告 的更新工作并正式披露。

本次公司 2017 年~2021 年各年度报告更新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, 公司深表歉意。今后公司将持续提升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,努力提高信息披 露质量,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7月9日